

农业计划讲义

(初稿)

(高等农业院校农业经济专业试用)

(上册)

西北农学院农经系代印

一九八〇年八月

导 言

农业计划学是一门崭新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学。它是农业计划工作实践的理论概括，是随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实践逐步建立和发展起来的。

我国的国民经济是计划经济。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实现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必须实现社会主义农业管理的现代化。编制科学的农业计划，特别是农业长期计划（农业规划），实行计划管理，则是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管理的一个重要内容。制订农业计划，指导农业再生产过程，以使农业与国民经济各部门协调发展，使集中统一的国家计划与因地制宜的集体计划有机结合，使农、林、牧、付、渔农业内各部门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建立合理的生产结构，从而使农业生产以最少的劳动消耗，取得最大的经济效益，即最大限度地满足国民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对各种农产品日益增长的需要。

农业计划学研究对象 农业计划学所研究的对象，是社会主义农业扩大再生产过程各个方面、各部门的发展速度和比例关系。即科学地预测生产、流通、分配、消费各个方面和农、林、牧、付、渔各部门之间的发展速度和比例关系；研究和阐明在客观规律的支配下，速度和比例数量变动的规律性，影响速度和比例变动方向的规律性；在此基础上，探讨农业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方法和途径，正确地编制农业计划。农业计划学的内容大致包括原理原则、编制方法和实现措施等三个组成部分。

农业计划课程的任务 农业计划这门课程的任务在于：第一，扩大经济视野，提高对错综复杂的经济过程、自然条件和生物学特性

的分析与思考能力，以便更好地预测到农业今后怎样发展和向何处发展；第二，树立全面观点，以便首先从国家、整体的利益出发，统筹兼顾各方面的利益，全面安排农业各项计划指标与措施；第三，掌握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编制计划的原理、原则、方法和执行检查计划的技能；第四，熟悉如何在区划的基础上利用我国有利的、富庶的自然、经济资源，因地制宜地制定长期的、中期的、短期的计划，为建设一个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国家而服务。

农业计划学研究的方法 农业计划学所运用的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唯物辩证法。在研究社会主义农业扩大再生产各部门和各方面的发展过程及其比例关系、增长速度时，都是彼此作为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由量变到质变、由低级到高级不断发展变化的客体来研究的。同时是从实际出发，在充分发动群众，总结过去经验的基础上，对于这些现象进行分析研究的。

在研究农业计划学的具体问题中，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扩大再生产原理和综合平衡理论为依据的平衡法作为基本方法。此外，还运用固定比例法、动态关系法、比较法等辅助方法。

在学习和研究这门科学时，应循环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坚持四项原则，即坚持社会主义、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党的领导，继续批判林彪、“四人帮”在计划工作中的“唯意志论”，纠正以单纯的行政办法代替经济办法和以小农经济的管理代替社会主义现代化管理，改变计划统得过死，指标统得过多的作法，充分发挥农业企业的经营自主权。

农业计划学与其他课程的关系 农业计划学不仅以政治经济学、农业经济学为理论基础，并与国民经济计划学、农业企业经营管理学、农业统计学、农业技术经济等社会科学和作物栽培学、畜牧学、农业机械学、

土壤学、农田水利工程学等自然科学有着密切联系。以线性规划、概率论等为内容的高等数学以及电子计算机作为手段在农业计划中的应用，大大提高了农业计划的^{科学性}精确性，从而也提高了本课程教学和科学研究水平。为此，学好这门课程，要学好以上课程，掌握以上计算手段，以便运用客观规律，为编制科学的农业计划奠定基础。

农业计划讲义上册

目 录

导 言

第一章 社会主义农业经济是计划经济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农业必须实行计划经济.....1—1
- 第二节 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做好农业计划工作.....1—8
- 第三节 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相结合.....1—12

第二章 农业计划的任务、内容及体系

- 第一节 农业计划的任务、特点及原则.....2—1
- 第二节 农业计划的主要内容.....2—8
- 第三节 农业计划体系.....2—17

第三章 农业计划的指标体系与编制方法

- 第一节 农业计划的指标体系.....3—1
- 第二节 农业计划的编制方法.....3—4
- 第三节 农业计划的执行与检查.....3—13

第四章 种植业生产计划

- 第一节 粮食作物与经济作物的比例关系.....4—1
- 第二节 种植业计划的编制.....4—6
- 第三节 种植业计划的平衡.....4—16

第五章 畜牧业生产计划

- 第一节 畜牧业生产计划的意义与任务.....5—1
- 第二节 正确处理畜牧业的内部关系.....5—5
- 第三节 畜牧业计划的编制.....5—10

第六章 林业生产计划

- 第一节 林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及其对农业生产的影响.....6—1
- 第二节 林业生产的发展速度和比例关系.....6—4
- 第三节 林业生产计划的编制.....6—10

第七章 农村工付业生产计划

- 第一节 工付业计划的任务和特点.....7—1
- 第二节 工付业计划的编制.....7—6
- 第三节 工付业计划实现的措施.....7—13

第八章 渔业生产计划

- 第一节 渔业生产的特点和渔业计划的任务.....8—1
- 第二节 渔业生产的几个主要比例关系.....8—3
- 第三节 渔业生产计划的编制.....8—5
- 第四节 实现渔业计划的措施.....8—10

第九章 农业现代化计划

- 第一节 农业现代化计划的意义和任务.....9—1
- 第二节 农业现代化计划的内容和主要指标.....9—3
- 第三节 农业现代化计划的编制.....9—5
- 第四节 实现农业现代化计划的措施.....9—9

第一章 社会主义农业经济是计划经济

第一节 社会主义农业必须实行计划经济

一。社会主义农业必须实行计划经济

计划经济，就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按照社会主义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通过国家制定统一计划进行调节和管理的经济。以便满足社会日益增长的需要。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特征，是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的一种崭新的经济制度。

要实行计划经济必须制定计划。所谓计划就是人们根据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和社会经济条件、自然条件所提供的可能来推断和预测未来一定时期的经济发展前景。农业计划，是国民经济计划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农业计划和国民经济计划，必须互相衔接、互相制约。没有农业计划就不可能有全面的国民经济计划，同样，没有全面的国民经济计划也就不会产生正确的农业计划。国民经济计划为农业计划规定任务和发展方向，农业计划又是国民经济计划的制定和实施的基础。农业计划是党和国家根据整个国民经济对农业的要求，在认识和掌握农业生产特点及其客观经济规律的基础上对农业所进行的一种自觉的、有目的的指导活动。正确制订和执行农业计划，是发展社会主义农业的客观要求，是党和国家对农业实行正确领导的重要途径。

随着社会分工的日益发展，特别是社会化的大生产，各种生产活动之间的相互依存关系更加密切，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社会再生产

各环节之间彼此需要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只有这样，社会才能不断进行再生产，否则，社会再生产就要受到阻碍。

计划性，是社会生产发展的客观要求。根据马克思关于社会生产理论：任何社会，都必须根据当时的生产条件、按比例地分配社会劳动，这里存在于各种社会形态的一个普遍规律。虽然任何社会都要按一定比例分配社会劳动，但这种分配采取什么形式，在不同的社会中却是不一样的。

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由于存在着生产的社会性同生产资料私有之间的矛盾，虽然生产的社会性要求国民经济各部门保持一定的比例和平衡发展，可是生产资料私有制却把整个国民经济分割成无数个独立的、彼此利害冲突的资本家企业，他们各身为了追求最大限度的利润，彼此进行着激烈的竞争。尽管在一个企业或一个资本家集团范围内，生产可能是有计划的，但就整个社会来说，生产却经常处于无政府状态。因此，资本主义社会生产所需要的比例只能在竞争和无政府状态中由价值规律来调节实现。正如列宁指出：“资本主义必须通过危机来建立经常被破坏的平衡”。^①

在社会主义社会，情况则完全不同。由于公有制的建立，消除了生产的社会性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矛盾，消除了资本主义制度下各部门、各个环节的分散、孤立和利害冲突的关系，使整个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个环节形成在根本利益一致的互相协作的关系。社会主义的生产目的不再是为了追求最大限度的利润，而是为了满足整个社会不断增长的需要。这就有可能根据社会再生产的客观规律，按照一定的比例来分配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使社会生产各部门、各环节保持平衡，

①《列宁全集》第三卷第166页

实行统一的计划管理。

我们要在本世纪内实现农业现代化，社会生产的发展必然带来分工更细密、协作更加广泛，没有计划非乱套不可。要实现我国农业的现代化就要走农、林、牧、渔、副五业并举，农工商综合发展、有步骤、有重点、按比例、全面协调发展的道路。这就要求我们逐步实现农业生产手段、生产技术、生产组织和管理现代化。现代化各个方面的关系是互相依存、互相促进、相辅相成的关系，必须很好处理。不能忽视其中的任何一方面。正因为现代化的农业生产^是高度专业化和社会化的大生产，所以我们必须按照农业生产内在的经济联系和比例关系来分配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组织和保持应有的平衡。总之，社会分工越细、协作越广泛，现代化程度越高、计划经济就越重要。

二、农业计划是管理农业经济的重要工具

计划的重要性，正如列宁指出的“任何计划都是尺度、准则、灯塔、路标”。^①没有灯塔和路标，大海中的航船便失去前进的方向和航程，永远不能达到光辉的彼岸。同样，没有计划，社会主义建设也就失去了前进的方向和途径。没有尺度和准则，事物便失去了衡量的科学标准。没有计划，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就不能使千百万人统一意志，统一行动。

农业计划是党和国家动员全体人民建设现代化农业的行动纲，列宁曾把以实现苏维埃国家电气化为基础的国民经济计划称之为“党的第二纲领”。他说：“我们党的纲领不能始终只是党的纲领。它应当成为我们经济建设的纲领，不然它就不能作为党的纲领。它不能作为党的纲领。它应当用第二个党纲，即恢复整个国民经济并使它达到现代化技术水平的工作计划来补充”。^②他还说：“计划应该现在就提

①《列宁全集》第32卷第513页

②《列宁全集》第4卷第307页（关于人民委员会工作的报告）

出来，要通俗易懂、一目了然，以便用清晰明确的（有充分科学根据的）远景来吸引群众。干吧。在十至二十年内，我们就会使整个俄国，不论工业和农业都要实现电气化……必须用十至二十年的伟大纲领来吸引工人和觉悟的农民群众”。^①建国后，我们党在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上，紧接着就提出了“一九五六到一九六七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这个远景规划，给全国农民和农业工作者指出了奋斗目标。为了在本世纪内全面实现四个现代化，党中央又给我们提出十年规划（一九七六年到一九八五年）和二十三年远景规划，按照十年规划，我国的粮食产量将达到八千亿斤。到二十世纪末，我们就将以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姿态屹立在世界的东方。这一计划，它将鼓舞我国亿万人民实现四个现代化这一目标去努力奋斗。

农业计划又是贯彻党的方针政策，组织和调节农业生产的重要工具。农业是一个庞大复杂的经济部门，农业本身要求有一个合理的经济结构，农、林、牧、付、渔各业内部也要求保持合理的生产结构。农业和国民经济其它部门的发展也是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的。为了加速实现农业现代化，必须根据党所制订的“农、林、牧、付、渔五业并举”和“以粮为纲，全面发展，因地制宜，适当集中”的方针，具体分析社会对农产品的需要、农业生产规律性以及不同时期的生产条件，制订出正确反映农业各部门发展规划、发展速度和合理比例关系的农业计划，用计划来组织和调节农业生产。

列宁指出：“必须把全部国家机构变成一整架大机器，变成一个使几万万人都遵照一个计划工作的经济机体”。^②这说明计划是社会主义国家管理经济的一个十分重要的工具，也是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管

①《列宁全集》第35卷第434页

②《列宁全集》第27卷第78页，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

理经济的基本方法。这是由于：(1)虽然我国调节农业的经济杠杆有很多，但其它一些杠杆都是局部的，在某一个方面起作用，只有农业计划，它在农业各部门、各地区及农业扩大再生产过程各个方面都起作用；(2)我国农业生产资料的公有制要求我们有一种经济工具来统一调节农业各部门的联系和发展，使它们相互适应地、均衡地、按比例地发展，这也只有通过农业计划工作才能达到。

无产阶级专政的目的，是要建设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在这个建设中，计划起着指导和组织整个经济发展的作用。它是实现无产阶级专政在经济方面的基本工具。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国家不存在了，但计划机关仍然存在，而且还要大大加强。因为那时全社会的生产和分配都要通过计划来进行。所以，没有计划和计划经济就没有社会主义。

三、农业实行计划经济的前提

农业实行计划经济必须具备两个前提：无产阶级专政和生产资料公有制。恩格斯曾精辟地概括了无产阶级专政和生产资料公有制与建立计划经济的关系，他指出：“无产阶级将取得社会权力，

并且利用这个权利把脱离资产阶级掌握的社会化生产资料变为公共财产……从此按照预定计划进行的社会生产就成为可能的了”。①

无产阶级专政是建立计划经济的政治前提。首先，无产阶级专政是建立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前提。工人阶级掌握了政权，就能运用政权力量去“剥夺剥夺者”，建立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第二，无产阶级专政，还是社会主义经济的组织者和管理者，列宁曾说过，计划事业乃是无产阶级专政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448页，1972年版

除了有政治、军事、外交等方面职能以外，还有代表整个社会组织和管理经济的职能。用计划管理经济，保持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合理比例，从而协调一致均衡发展，使一切生产资料都得到合理的、充分的利用，用最少的劳动消耗取得最大的经济效果，高速度地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是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主要经济职能。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大力发展农业，努力创造比旧社会高得多的农业劳动生产率，是无产阶级专政的重要任务之一。没有无产阶级专政，农业就不能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公有制在农业中就不能建立起来，从而农业的计划调节就无从实现。

无产阶级专政是经过共产党的领导来实现的。共产党是全体劳动人民利益的真正代表者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毛泽东思想作为指导思想。党的领导是实现计划经济的领导核心和重要保证。

生产资料的公有制是建立计划经济的经济前提。恩格斯说：“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①目前，我国农业中社会主义公有制有两种形式，即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集体所有制是主要的。在这两种社会主义企业中，计划经济实行的范围、程度以及计划的方法和形式也各有不同。但是，农业中公有制的建立是农业实行计划经济的前提。因为：

（一）公有制代替了私有制就意味着消除了资本主义社会所固有的基本矛盾，消除了小农经济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和两极分化的根源。生产的形式和目的都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从而在这个基础上产生了新的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和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国家有必要也有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323页

可能根据这两个规律的要求逐步对农业实行计划经济。

(二) 农业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把农业各部门、各地区、各企业之间以及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间联成一个有机为整体。国家可以按照各地区自然经济条件的不同和社会对农产品的需要，通盘筹划，进行统一的计划安排，使全国的农业生产沿着社会化、专业化的方向，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

(三) 从我国目前的情况看，社会主义农业主要是集体所有制经济，目前是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集体所有制的这种性质要求农业计划管理应当根据不同情况采取多种不同的形式。国家对全民所有制的国营农场进行直接的计划领导和管理，但是，对集体所有制的农村人民公社经济则实行间接计划，通过经济政策及合同制等经济杠杆指导和调节社队的生产，引导他们按照国家需要进行生产。

计划经营的这两个前提是互相联系又互相制约的，没有无产阶级专政就不可能建立农业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而没有农业生产资料的公有制也就不可能有巩固的无产阶级专政。所以，计划经济不仅是一种管理经济的方法，而且是一种崭新的经济制度，是社会主义优越于资本主义制度的显著标志。

按照以上的概念，我们就能比较轻松地划清真假计划经济的界限。现在，一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由于先进科学技术的广泛采用，经济发展的要求比以前具有更高的计划性，但是由于它们缺乏上述两个根本前提，所以整个社会生产的发展从根本上说仍然是无计划的，竞争和无政府状态仍是它的主要特征，因而经济危机，通货膨胀仍然是经常出现的普遍现象，是资本主义制度下不可克服的矛盾。

第二节 按照客观经济规律 作好农业计划工作

社会主义制度为实行计划经济创造了必要的前提条件，但要使这种可能性成为现实性，使计划真正成为指导和促进经济发展的有力工具，则有待于对客观经济规律的正确认识和自觉运用。

马克思主义认为，事物的运动都是有其规律性的。任何经济规律都是一定的经济过程内部客观存在的稳定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规律是客观的，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列宁指出：社会经济形态决不是能够按社会意志、政府意志或者长官意志而改变的，它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它的发展规律不仅不以人们的意志、意识和愿望为转移，反而决定人们的意志、意识和愿望。^①

计划和规律并不是一回事。绝不能把计划同规律混为一谈。计划是人们根据客观规律的要求而制定的对未来的设想和部署。制定和执行经济计划化的过程就是人们认识和利用客观经济规律的过程。正如斯大林所指出：“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使我们的计划机关有可能正确计划社会生产。但是不能把可能同现实混为一谈。这是两种不同的东西，要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就必须研究这个规律，必须掌握它，必须学会熟练地应用它，必须制定出完全反映这个规律的要求的计划。”^②

计划是主观的，规律是客观的。两者是不相同的，又有着密切的联系。对客观规律认识正确，计划就正确，认识错误，计划就错误。

①参见《列宁选集》第一卷，1972年版，第10、33页。

②《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第5、6页。

我们在经济工作中，违背了客观经济规律，必然会以某种方式受到客观经济规律的惩罚。

在对待客观经济规律上，同马克思主义相对立的是主观唯心主义的唯一意志论。林彪、“四人帮”一伙，出于篡党夺权的反革命目的，用主观唯心主义的唯一意志论来代替客观规律，他们制造了许多谬论来歪曲诬蔑社会主义客观经济规律，把价值规律等同于资本主义，要取消按劳分配规律，歪曲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规律，把国民经济推向了崩溃的边缘。在林彪、“四人帮”流毒的影响下，我们有些同志在领导经济工作中自觉不自觉地无视经济规律的要求，以为政治挂帅可以不顾客观经济规律，或承认经济规律就会否定政治挂帅。这种观点当然是错误的。我们一定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也一定要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

承认经济规律的客观性，还不等于就能使计划完全符合客观经济规律，保证农业的高速度发展。因为用计划来指导农业的发展，这是史无前例和十分复杂的。要完善地运用客观经济规律正确地制定和执行农业计划，需要一个长时间的认识和实践过程。计划工作的失误，会给国家带来巨大的损失。因此在计划经济实践中，认真研究经济规律，掌握它，熟练地运用它，要作出极大的努力。

社会主义制度下发生作用的经济规律很多，有社会主义社会特有的经济规律，有商品经济的规律，有各种社会共有的经济规律。以下列举与计划工作有直接关系的一些经济规律，阐明其对农业计划的指导作用。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是：“用在高度技术基础上使社会生产不断增长和不断完善的办法，来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①这个表述一方面指明了社会主义大

①《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第 页。

生产的目的，另一方面也指明了实现目的的手段。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是决定社会主义经济发展最本质的规律，它决定着社会主义生产的一切方面和一切过程。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是农业计划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首先，必须明确基本经济规律与其它经济规律的关系。农业计划工作要遵循的经济规律很多，但必须统帅于基本经济规律。如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要求各部门、扩大再生产各环节综合平衡。究竟抓住什么基本要求来进行综合平衡，应该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把人民生活需要作为基本环节，以农、轻、重为序，按最终产品组织综合平衡。因为社会需要归根到底是人民生活的需要。在调整国民经济比例时，首先要保证人民基本生活需要得到满足。当前农业在国民经济中是个薄弱环节，不能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也影响整个国民经济的协调。因此要千方百计加快农业的发展，坚决缩短基本建设战线。其次，必须明确社会主义的生产目的。要克服盲目地为任务而生产，为速度而生产的偏向。在安排农业计划中，要把提高农产品的人均占有水平作为主要目标。要充分关心占人口百分之八十的农民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在处理积累和消费的关系上，要保证增产增收，逐步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让农民富起来。反对片面地追求“过黄河，跨长江”。对一些不利于农业生产发展的计划指标要进行改革。

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是社会主义特有的经济规律，“是作为资本主义制度制度下竞争和无政府状态的规律失去效力以后，在生产资料公有化的基础上产生的”。^①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要求国民经济各部门和扩大再生产过程的各个方面遵守一定的比例。列宁指出：“经常的、自觉地保持的平衡，实际上就是计划

^①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第75页。

性”。①社会主义经济靠计划来指导，如果没有计划，或者计划严重失误，比例失调，国民经济就不能发展，就会发生经济危机。

遵照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要求，在农业计划工作中应作到统筹兼顾，全面安排。首先，必须处理好农业和国民经济其它部门的综合平衡。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农业收成的好坏，对轻工业、重工业以致整个国民经济的影响极大。哪一年农业丰收，则下年的工业增长幅度就大，反之就小。同时，农业的发展也不能脱离工业，特别是农用工业以及与农用工业有关的钢铁、电 等工业而孤立发展。其次，必须处理好农业内部五业之间的比例关系。我国有十亿人口，粮食生产必须保证，否则要出大问题。粮食过关，五业才能兴旺。粮食不仅要达到自给，而且要留有贮备。但是又不能孤立地抓粮食。再次，要搞好地区之间、部门之间、企业之间、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只有作到统筹兼顾，全面安排，才能使农业有计划按比例地协调发展。

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普遍规律。只要有商品生产，价值规律就要起作用。社会主义条件下，还存在着商品生产，价值规律必然存在并继续发生作用。首先，价值规律起调节生产的作用，即调节社会劳动在不同部门之间的分配。其次，价值规律对商品流通起调节作用。第三，价值规律促使企业改进技术，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推动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

目前我国农村的商品经济还很落后。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客观必然趋势是商品经济越来越发展，价值规律作用随之扩大。在农业计划工作中，应充分重视价值规律的作用，自觉地运用价值规律，去实现计划规律要求的比例关系，求得生产与需要的平衡，并达到以最小的劳

①列宁：《列宁全集》第三卷，第566页。